

附件

烟台市福山区教育和体育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抽查比例及频次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检查部门
1	国家通用文字标准和《汉语拼音方案》的应用情况的检查	学校教育教学用语用字的管理和监督	学校教育教学用语用字是否规范	各级各类学校中上报的备查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每年抽查1次	省、市、县级教育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2000年10月公布）第二十二條。	福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2	普通话推广、普及与培训工作的检查									
3	对普及普通话和汉字规范化工作的督导评估									
4	对学校安全工作的监督检查	学校安全管理工作的监督检查	学校风险防控机制建立情况、安全教育及演练情况、安全管理制度建立情况、“三防”建设情况、校车安全管理情况、学校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建立情况、校内设施设备安全状况	各级各类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随机抽查、实地检查、台账查验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频次根据工作需要确定	省、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	《山东省学校安全条例》（2018年11月通过）第六条。	福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5	对学校安全状况的评估									
6	对学校设施、设备状况的安全检查									
7	对学校校舍安全的检查									

8	对中小學生校外培訓機構的培訓內容、培訓收費、培訓班次、培訓對象、從業人員、安全管理、培訓進度及培訓時限等事項監督檢查	校外培訓機構辦學情況檢查	在各自職責範圍內對校外培訓機構辦學行為、辦學內容等進行檢查。教育行政部門具體抽查檢查內容應包含但不限於以下內容：1. 校外培訓機構與參訓學員或家長簽訂《培訓合同（示范文本）》；2. 從教人員是否經教育主管部門審核備案，並公示；3. 培訓教材是否經教育主管部門審核備案；4. 是否占用國家法定節假日、休息日以及寒暑假開展面向義務教育階段學生的學科類培訓；5. 上課時間	校外培訓機構	一般檢查事項	書面檢查、現場檢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於40%，抽查頻次根據監管需要確定	縣級教育行政部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印發〈關於進一步減輕義務教育階段學生作業負擔和校外培訓負擔的意見〉的通知》（中办发〔2021〕40号）第四條。 2.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教育促進法》（2018年12月29日修訂）第六十二條。 3. 《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人保護法》（2021年6月1日起施行的）第三十三條第三款。 4. 《教育部辦公廳人 	福山區教育和體育局
9	對義務教育課程的評估	中小學規範辦學行為檢查	市、縣教育行政部門管理教育、中小學教育組織教學等辦學行為是否符合要求	市、縣級教育行政部門和中小學校	一般檢查事項	現場檢查、網絡檢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於5%，抽查頻次根據監管需要確定	省、市、縣級教育行政部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山東省義務教育條例》（2009年11月通過）第五十二條。 2. 《山東省對違規從事普通中小學辦學行為責任追究辦法》（省政府令255号）。 3. 《山東省教育廳關於 	福山區教育和體育局
10	對幼兒園保育、教育工作的監督、評估	對幼兒園保育、教育工作的監督、評估	幼兒園辦園行為是否符合要求	各類各級幼兒園	一般檢查事項	現場檢查、網絡查驗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於5%，抽查頻次根據監管需要確定	省、市、縣級教育行政部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山東省學前教育條例》第七十四條。 2. 《山東省幼兒園辦園行為督導評估實施方案》。 	福山區教育和體育局

11	对残疾儿童、少年实施义务教育工作的监督、指导、检查	对残疾儿童、少年实施义务教育工作的监督、指导、检查	所有具备接受教育能力的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是否都已接受义务教育	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和中小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查验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省、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	1. 《残疾人教育条例》第七条。 2. 《山东省义务教育条例》第二十条。 3. 《关于做好全国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情况监测系统应用和管理工作的通知》（鲁教司函〔2020〕13号）。	福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12	对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的监督检查	对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的监督检查	学校依法履行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职责情况，体育课程开设、体育教师配备、体育场馆建设、学生体质健康测试以及学生健康体检、视力状况检测、食品安全管理等工作情况	各级各类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每年1次	省、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	《山东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条例》（2018年9月通过）第五条。	福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13	对学校体育工作的检查									

14		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含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校服等）、学校絮用纤维制品检查	随机抽取配备目录要求的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对学校的装备质量、装备条件、装备管理、装备应用等进行检查；学生校服、学校絮用纤维制品招标、采购及管理情况；学校建立并执行絮用纤维制品进货检查验收和记录制度情况、学校絮用纤维制品的产品标识是否规范及产品质量状况。	各类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每年1次	省、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关于发布《初中物理教学装备配置标准》等6个学科配置标准的通知（教基函〔2019〕5号） 2. 《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实验教学的意见》（教基〔2019〕16号） 3. 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小学图书馆（室）规程》的通知（教基〔2018〕5号） 4. 《山东省普通中小学校办学条件标准》（鲁教基发〔2017〕1号） 5.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意见》（鲁教科字〔2019〕2号） 	福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15	对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的监督检查	学校采光照明检查	检查教室灯具安装规范情况，课桌面和黑板平均照度、照度均匀度、光源色温等指标的达标情况等。	中小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每年1次	省、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的通知（教体艺〔2018〕3号） 2. 山东省教育厅等九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儿童青少年近视综合防控推进计划》的通知（鲁教体发〔2019〕1号） 	福山区教育和体育局